

浙江省半导体行业协会

浙半发〔2024〕9号

关于开展 2023 年度浙江省半导体行业协会“最具创新活力中小企业奖”“最具市场潜力中小企业奖”评选活动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为推动浙江省集成电路产业高质量发展，对浙江半导体领域取得突出成绩的优质中小微企业以资鼓励，激发企业活力、发展动力和社会创造力，不断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，进一步推动我省乃至我国集成电路产业可持续发展。浙江省半导体行业协会将开展 2023 年度浙江省半导体行业协会“最具创新活力中小企业奖”“最具市场潜力中小企业奖”两项优质中小微企业评选活动。

一、评选范围

本次评选活动涵盖浙江省集成电路设计、制造、封装、测试、材料、设备等产业链环节的企事业单位。

其中 EDA/IP、设计业企业申报条件为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；设备、材料、晶圆制造、封测企业申报条件为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。

二、评选条件

(一) 最具创新活力中小企业奖

1.在我省注册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且为协会会员单位。
2.最近两年的研发投入合计占最近两年营业收入合计的比例在15%以上。

3.2023年企业研发人员占比不低于30%。

4.2023年实际完成的营业收入达到500万元（含）以上，集成电路主营业务收入占全部营业收入的40%（含）以上。

5.企业在集成电路领域内技术创新性强，有自主知识产权及填补产业链空白的产品，具备一定规模且团队较有竞争力（符合以下条件任意一条即可）：

（1）近三年内获得过国家级、省级、市级科技奖励；

（2）获得高新技术企业、创新型中小企业、科技型中小企业等荣誉（均为有效期内）；

（3）技术与产品有一定的创新性；

（4）近三年新增股权融资总额（合格机构投资者的实缴额）500万元以上（含）。

(二) 最具市场潜力中小企业奖

1.在我省注册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且为协会会员单位。

2.2023年实际完成的营业收入达到2000万元（含）以上，集成电路主营业务收入占全部营业收入的40%（含）以上。

3.近三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不低于5%；

4.企业在集成电路领域内市场潜力强，有自主知识产权及填补产业链空白的产品，具备一定规模且团队较有竞争力（符合以下条件任意一条即可）：

- (1) 近三年内获得过国家级、省级科技奖励；
- (2) 获得高新技术企业、创新型中小企业、科技型中小企业等荣誉（均为有效期内）；
- (3) 与多家终端龙头企业形成合作；
- (4) 近三年新增股权融资总额（合格机构投资者的实缴额）500 万元以上（含）。

三、评选机构

本次评选活动由浙江省半导体行业协会秘书处牵头，设立评选委员会。评选委员会由业内知名人士和资深专家组成。

四、评选步骤及办法

评选活动按企业自愿申报、确定候选单位、专家评审、发布榜单四个步骤进行。

（一）企业自愿申报

由会员单位自愿申报，会员单位填写附件 1（最具创新活力中小企业评选申报表）或附件 2（最具市场潜力中小企业评选申报表）与附件 3（承诺书），并提交相应的佐证材料交至协会秘书处，同时符合两个奖项条件的择一申报。

（二）初审环节

协会秘书处对所有申报单位的材料进行初步审核，将符合候选单位要求的材料提交评委会，进入专家评审环节。

（三）专家评审

评委会根据评选条件和相关要求，召开专家评审会，确定获奖单位名单（“最具创新活力中小企业奖” 10 家，“最

具市场潜力中小企业奖”10家)。

(四) 公布和表彰

将于“浙江省半导体行业协会四届三次会员大会”上公布获奖企业榜单，并对其进行表彰。

请有意向参加评选的企业填写附件申报表并于6月7日前反馈至协会秘书处。

联系人：萧 璿 17300929113 854852842@qq.com
赵燕明 18324435116 446259781@qq.com

附件 1: 最具创新活力中小企业申报表

附件 2: 最具市场潜力中小企业申报表

附件 3: 承诺书

浙江省半导体行业协会

2024年6月3日



附件 1:

最具创新活力中小企业评选申报表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	法人代表：	
联系人：	联系电话：	
2023 年从业人员总人数：	研发人员人数：	研发人员占比：
企业经济类型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国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集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私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外合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股份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与港澳台合资		
2023 年完成营业收入（万元）：		
其中：集成电路主营业务收入（万元）： 主营业务营收占比：		
最近两年的研发经费支出合计（万元）： 最近两年的研发投入合计占比：		
主要产品情况：		
科技创新成果（以下符合任意一项即可）： 1.近三年内获得过国家级、省级科技奖励； 2.获得高新技术企业、创新型中小企业、科技型中小企业等荣誉（均为有效期内）； 3.技术与产品有一定的创新性； 4.近三年新增股权融资总额（合格机构投资者的实缴额）500 万元以上（含）。		
秘书处初审意见：	评选委员会评选意见：	

注：1.请提供相应的佐证材料；

2.本表填写内容仅用于专家评审审阅，不对外公开。

附件 2:

最具市场潜力中小企业评选申报表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	法人代表：	
联系人：	联系电话：	
企业净资产（万元）：	从业人员平均人数：	研发人员数：
企业经济类型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国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集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私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外合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股份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与港澳台合资		
2023 年完成营业收入（万元）： 其中：集成电路主营业务收入（万元）： 主营业务营收占比：		
最近 3 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：		
主要产品情况：		
科技创新成果（以下符合任意一项即可）： 1. 近三年内获得过国家级、省级科技奖励； 2. 获得高新技术企业、创新型中小企业、科技型中小企业等荣誉（均为有效期内）； 3. 与多家终端龙头企业形成合作； 4. 近三年新增股权融资总额（合格机构投资者的实缴额）500 万元以上（含）。		
秘书处初审意见：	评选委员会评选意见：	

注：1. 请提供相应的佐证材料；

2. 本表填写内容仅用于专家评审审阅，不对外公开。

附件 3:

承诺书

我单位根据《关于开展 2023 年度浙江省半导体行业协会“最具创新活力中小企业奖”“最具市场潜力中小企业奖”评选活动的通知》要求自愿提交申报书，**在此郑重承诺：**本单位对所申报材料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合法性负责，严格遵守通知相关要求，如有虚假，愿意承担责任。

法人/授权代表签名：

企业（盖章）

日期：